

★四、特定资格条件要求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标项 1 提供《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标项 2 联合体牵头方提供交通运输部门核发的《汽车租赁经营备案证》或交通运输部门出具的汽车租赁备案信息证明。

绍兴市越城区公共用车服务有限公司是为党政机关提供公车服务的专属机构，不受以上“资格要求”的限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绍兴市越城区公共用车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5 日

